

柳州工学院后勤基建处

后勤基建发〔2025〕41号

关于征求《柳州工学院水电管理办法》等三个 制度修改意见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加强学校水电管理，规范学校基建维修工程管理工作，以及加强学校的零星维修工程管理，后勤基建处结合学校实际制定《柳州工学院水电管理办法》，同时修订《柳州工学院基建维修工程管理办法》和《柳州工学院零星维修工程管理办法》等三个制度（详见附件）。现面向全校征求意见。

请各单位组织相关人员认真研讨，结合实际提出修改意见或建议，并于2025年8月24日（周日）16点前将《意见反馈表》（附件4）纸质版加盖公章报送至科教楼8楼后勤基建处807办公室，电子版请发送至邮箱 hqjjc@lzhit.edu.cn。

未尽事宜请与后勤基建处综合科联系，联系人：韦春梅，联系电话：15994302278。

- 附件：1. 柳州工学院水电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
2. 柳州工学院基建维修工程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
3. 柳州工学院零星维修工程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
4. 意见反馈表

